附件4

**2023年度区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报告**

（独生子女奖励专项经费）

一、项目基本情况

**（一）项目概况**

独生子女奖励专项经费

**（二）主要成效**

2023年奖励对象：独生子女奖励60例，1000元/例，合计6万元。

二、绩效分析

本项目绩效自评得分85.16分，等级为良，设置绩效目标6个，实际完成5个，具体情况如下：

**(一) 成本指标**

**1、经济成本指标**

1)预算执行率(%)，目标值90，完成值46.43，分值10，得分5.16。

**2、社会成本指标**

**3、生态环境成本指标**

**(二) 产出指标**

**1、数量指标**

1)补助街镇数(个)，目标值13，完成值13，分值20，得分20。

**2、质量指标**

1)发放覆盖率(%)，目标值100，完成值100，分值10，得分10。

**3、时效指标**

1)工作完成时限(天)，目标值300，完成值280，分值10，得分10。

**(三) 效益指标**

**1、经济效益指标**

**2、社会效益指标**

1)受益人数(人)，目标值56，完成值60，分值30，得分30。

**3、生态效益指标**

**(四) 满意度指标**

**1、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**

1)补助对象满意度(%)，目标值90，完成值93，分值10，得分10。

三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措施

**（一）主要问题**

1. 因为财政财力紧张，导致无法及时完成2023年度的独生子女奖励金经费的发放。

**（二）改进措施**

1. 建议根据财政资金安排后，及时支付2023年度独生子女奖励金经费。